



立法會鄭安庭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局對立法會2025年5月23日第472/E393/VII/GPAL/2025號公函轉來鄭安庭議員於2025年5月19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5年5月26日收到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第7/2023號法律《人才引進法律制度》及相關行政法規於2023年7月1日起生效，同時廢止第3/2005號行政法規中的管理人員及具特別資格技術人員臨時居留（“技術居留”）制度，但對於在《人才引進法律制度》生效前已提出的“技術居留”申請，將繼續適用第3/2005號行政法規處理，直至完成有關程序為止。

對此，本局已更新臨時居留許可的申請指引，並於網上公佈。對於申請人提供的申請文件，本局將按個案分析需要，依據法律和機制送交相關專責部門及司法機關進行核查，並向相關監管部門諮詢意見。

今年首季本局收到5宗申請個案，同一時期已處理個案共9宗，均為續期，以及惠及家團成員的申請。本局將繼續依法依規處理臨時居留許可申請。

招商投資促進局主席

余雨生